



東九龍總區防止罪案辦公室
九龍協調道一零五號
啟德行動基地四樓

騙案簡訊 (第 29 期)

各機構負責人：

防騙資訊

電話騙案簡訊是一份由警務處東九龍總區防止罪案辦公室針對【電話騙案】的刊物。警方將會利用此簡訊每月向 貴機構發放消息，介紹騙案匪徒慣用手法、報案數字及被騙金額等。希望 貴機構將有關資料向會員或學生發放，提醒他們及家人預防的方法，並提醒親友免墮騙局。

警方希望你們明白每個訊息的發放，

都有效幫助遏止罪案的發生。



電話騙案圖表分析

下列圖表顯示，2008年首11個月的電話騙案中全港共有**425**人受騙，而51歲以上被騙人士有**322**位，佔被騙總人數超過**75.7%**。

2008年首11個月成功被騙的受害人年齡分析							
	18歲 以下	18-30 歲	31-40 歲	41-50 歲	51-60 歲	61歲 以上	總人數
2008年 1月成功被騙人數	1	4	2	8	3	19	37人
2008年 2月成功被騙人數	0	2	0	3	5	11	21人
2008年 3月成功被騙人數	0	4	3	8	5	19	39人
第一季	1	10	5	19	13	49	97人
2008年 4月成功被騙人數	0	2	0	4	10	16	32人
2008年 5月成功被騙人數	0	0	0	1	10	17	28人
2008年 6月成功被騙人數	0	1	0	3	3	20	27人
第二季	0	3	0	8	23	53	87人
2008年 7月成功被騙人數	0	5	1	3	8	16	33人
2008年 8月成功被騙人數	1	2	2	2	6	14	27人
2008年 9月成功被騙人數	0	3	3	5	11	23	45人
第三季	1	10	6	10	25	53	105人
2008年 10月成功被騙人數	0	2	2	11	19	33	67人
2008年 11月成功被騙人數	0	1	4	10	16	38	69人
2008年首11個月 成功被騙總人數	2	26	17	58	96	226	425人

電話騙案 2008 年首 11 個月金錢損失

在 2008 年首 11 個月內，騙徒總共騙去 425 名受害人港幣超過 1974 萬元。

↑ 被騙人數多咗好多 ↑

在 9 月份裡有 2 名 · · 被騙 10 萬另一個被騙近 30 萬

在 10 月份裡有 13 名 · · 被騙 10 萬或以上，其中一個更被騙 58 萬

在 11 月份裡有 12 名 · 被騙 10 萬或以上，其中一個更被騙近 53 萬

發生地區	宗數
紅磡	(1)
沙田	(3)
九龍城	(1)
青衣	(2)
葵涌	(1)
跑馬地	(1)
大埔	(1)
荃灣	(1)
柴灣	(1)

11 月份有 69 名受害人被騙徒以不同形式及方法騙去總共約 459 萬，而其中上述 12 宗案件，每名受害人都被騙超過 10 萬元，其中一宗更被騙去 52 萬 9 仟元，另一宗亦達 32 萬元。

上述 12 宗騙案中

請協助警方將防騙訊息宣傳

◆ 騙徒由信德港澳碼頭轉去中港城碼頭

有多宗受害人誤信騙徒，因兒子欠下賭債而被協持，而帶著大量現金到中港城碼頭，親手將金錢交到騙徒手上，而騙徒會在兩個碼頭附近活動，令受害人誤信兒子在澳門賭錢或做借貸擔保人。(上過月騙徒多選擇在信德港澳碼頭交錢)

◆ 經人民幣找換店將錢存入大陸

有多宗騙案受害人將金錢經找換店匯入騙徒中國內地的戶口。(大額過戶或多次過戶多數用這途徑)

◆ 經本地銀行過戶仍有發生

有多宗騙案受害人將金錢經香港的銀行匯入騙徒香港的戶口。

上述有多宗案件騙徒只是叫了一聲阿媽或者阿爸就騙去大量金錢，所以我們應該提醒家人或朋友，多些打電話與家人溝通，使他們熟悉你們的聲音，多些關懷，免騙徒有機可乘。

總結首 11 個月平均每天都有 3-4 名受害人被騙(在 10 月及 11 月受害人有嚴重上升的趨勢)，而 50 歲以上的受害人超過 75%。另外在這幾個月裡有多宗騙案的騙徒是指示受害人，攜帶大量金錢到指定地點交錢，其實受害人這樣做是非常危險的，當有需要協助應與家人商議。

特此希望各機構繼續協助警方宣傳防騙訊息。

騙徒一般手法並無改變

★ 為何有這麼多長者受騙呢？ 以下是其中幾種常見的騙案手法： ★

➡ 騙徒：「阿媽，我係阿仔呀．．．」

騙徒透過電話向長者訛稱是他們的子女或親戚，然後利用各種藉口向他們行騙，藉口包括在大陸需要用錢回港、欠大耳窿金錢、撞車賠償、幫朋友、入醫院做手術、投資等等。

➡ 騙徒：「阿媽，我被人打，你快啲入錢救我．．．」

騙徒聲稱長者的子女或親戚涉及一宗錢債事件，或為此事件之擔保人，並要求即時還錢，否則會傷害長者的子女或親戚。騙徒更會在電話中用一些毆打或求救的聲音，以增加長者的心理壓力迫使其受騙。

➡ 騙徒：「先生，你中咗我地公司嘅大獎，恭喜晒．．．」

其實騙案對象並不一定是長者，最近，騙徒亦曾聲稱自己是某大機構代表，並謂受害人已經中獎及可得一筆巨額獎金，但要受害人首先存入一筆款項落指定銀行戶口用作手續費或按金，通常2至3萬元不等，若受害人有一時的貪念，騙徒就有機可成。**(除電話行騙亦可透過電郵行騙)**

➡ 騙徒：「先生，我係警察，我電話係．．．」

有一些騙徒打電話給受害人冒稱是警務人員，稱如遇到思疑是電話騙案時，可與他們聯絡。及後騙徒致電受害人，偽做電話騙案，使受害人接到該疑似電話騙案後，再次與冒稱警務人員的騙徒聯絡，此時，騙徒便指示受害人應聽從來電者的要求付款，並訛稱警方會在採取適當行動後，將款項退還給受害人，令他受騙。



特別留意 (欺騙青少年的電話騙案)

➡ 騙徒：「喂，我係阿明，你過住 \$3000 比我先啦．．．」

20 多歲的年青人一樣受騙，他們接獲自稱是**同事、同學或朋友**的電話或者電話短訊，並稱自己在中國大陸遺失財物需要即時協助，通常這類電話騙案，每次騙款都不會太多，每次大約騙取\$3000-5000 港元不等。有例在案發時騙徒會叫受害人將金錢帶到指定地點交與騙徒指定的所謂朋友，當那人出現時(然而騙徒亦會戴口罩，避免有機會被別人認出樣貌)，騙徒再要求受害人借出手提電話給那所謂之朋友，接著連電話及金錢也被騙去。所以接電話時，應該核實來電者的身份。

➡ 騙徒：「喂，我係【快捷速遞】公司職員，我有一份政府文件要你簽收，請你讀出你嘅個人資料(身份証 XXXXXXXX 地址 XXX)」，由於個人資料是非常重要的，所以不要隨便透露給他人。

存款給騙徒並非一定在銀行

近期騙徒為著阻撓警方的調查，會遊說受害人將所要求的金錢，（經**郵局**或**找換店**），或透過一間叫【**西聯匯款**】的機構，將騙款匯到中國大陸的戶口，原因是大陸銀行開戶口簡單，銀行網絡大，追查上有一定困難。

電話騙案之預防方法

情況一

「你知唔知我係邊個？」

應該

核實來電者身份

不應該

猜想對方是誰及透露家庭資料

情況二

「我被人捉住呀！你快d救我……」

應該

保持鎮定並立即報警

不應該

慌張，輕信來電者的說話

情況三

「你入錢比我啦，我戶口號碼係……」

應該

求證有關子女、親戚或朋友

不應該

將金錢存入不知名人士的戶口

😊 愛心提提你請緊記 😊

騙徒不准電話收線

騙徒會在行騙過程中不准長者掛斷電話，以免長者有機會向其他人求助，面對此情況應保持鎮定，先跟家人商量，請將騙徒所講的資料記錄下來，方便警方跟進。

街頭騙案(祈福黨，電子零件黨及借錢借電話黨)

在2008年首11個月全港共發生198宗街頭騙案，受害人總共損失財物超過\$478萬。

東九龍警區佔 36 宗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1 個月內
2 宗	無	8 宗	7 宗	8 宗	1 宗	8 宗	無	無	1 宗	1 宗	36 宗

2008 年 11 個月季東九龍警區發生 36 宗街頭騙案

電子零件黨	9 宗	損失超過\$68 萬 6 仟元
祈福黨	7 宗	損失超過\$26 萬 6 仟元
借錢借電話黨	20 宗	損失約 \$6 萬 4 仟 4 百元

在這 36 宗騙案中，受害人總共損失財物超過\$101 萬 6 仟元。雖然 8、9 月份東九龍警區並無街頭騙案發生，但在 10 月份就有一名不幸的 46 歲清潔工人被 3 名女祈福黨騙徒騙了 3 萬元。在 11 月份亦有一名 16 歲學生在回家途中，被一名自稱是遊客的女子，要求借用電話及金錢協助，並承諾一小時後歸還，結果該名學生被騙去財物總值\$2400 元，希望各位仍然繼續提高警覺，提醒身邊每一位朋友。

2008 年首 11 個月全港九共發生 198 宗街頭騙案報案數字

假金黨	1 宗	損失達\$5 萬
電子零件黨	36 宗	損失超過\$183 萬
跌錢黨	2 宗	損失近\$2 萬
祈福黨	32 宗	損失超過\$214 萬

假或失效外幣對換黨	1 宗	損失近\$15 萬
借錢借電話黨	125 宗	損失超過\$58 萬
其他	1 宗	損失超過\$5 仟元
總數	198 宗	損失達\$4,786, 174 元

(一) 騙案新手法

於 2008 年 6 月 17 日下午 1 點左右，35 歲的受害人從報章得悉一份工作，而工作性質是幫人從香港帶一些物件往深圳，每次可得報酬港幣\$360 元，根據指示受害人將物件帶往深圳並且得到報酬，其後騙徒要受害人再將另一些聲稱貴重的物件帶回香港，因為物件貴重的關係所以騙徒要受害人交出\$4200 元的按金，並表示貨物送到香港就可領回按金及工資，當然受害人到達香港指定地點後未能聯絡騙徒，而且所攜帶的物件亦是一些無用的電子零件，最終當然知到是受騙。再發生類似騙案相似案件在 9 月及 10 月再有發生。

特此希望各機構繼續協助警方宣傳防騙訊息。

(二) 騙案新手法

於 2008 年 12 月 06 日晚上 8 點左右，有四名男子在黃大仙新蒲崗大廈內向住戶銷售一些電視機用的**高清數碼機頂盒**，機連包安裝\$2299 元，並聲明可觀看高清電視，而這四名男子自稱是香港高清數碼電視有限公司職員，並出示職員証，最後警方調查後，發覺所謂**高清機頂盒**接收能力差或功能並非銷售職員所說，為著市民利益免被騙徒所騙，市民欲購買上述物品，應到有商譽保

證的大公司購買。**特此希望各機構繼續協助警方宣傳防騙訊息。**

由於騙案時有發生，因此我們希望各位市民提高警覺，當遇到可疑是騙徒時，請即時打”999”與我們聯絡。

我們樂意到貴機構提供防騙講座，如有疑問可透過以下電話與本人聯絡，希望各機構能繼續協助警方宣傳預防騙案。

為確定貴中心已收到此電郵訊息，請用電郵或傳真 2716 9131 回覆

警察總部 防止罪案科熱線：	電郵： http://www.info.hk/police/cpb	電話：2721 2486
曾紹良 總督察 東九龍總區防止罪案主任	電郵： cip-rcpo-ke@police.gov.hk	電話：2767 1533
祁家強 高級督察 東九龍總區助理防止罪案主任	電郵： ip-sip-rcpo-ke@police.gov.hk	電話：2767 1532
嚴淑貞 女警署警長 官塘警區防止罪案組主管：	電郵： ssgt-rcpu-ktdist@police.gov.hk	電話：2767 1515
石佐治 警署警長 黃大仙警區防止罪案組主管：	電郵： ssgt-rcpu-wtsdist@police.gov.hk	電話：2767 1567
潘鎮強 偵緝警長 秀茂坪警區防止罪案組主管：	電郵： sgt-rcpu-smpdist@police.gov.hk	電話：2767 1541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祁家強 高級督察

東九龍總區助理防止罪案主任